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授權代表辭任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其收到喬德衛先生(「喬先生」)因工作調整提交的辭任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席的辭職信。喬先生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規定，喬先生的辭任自辭職信送達董事會之日生效。喬先生的辭任不會對董事會的正常運作產生不利影響，亦不會導致董事會成員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

喬先生在其辭職信中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將盡快完成新任董事的提名及董事、董事長選舉程序，以達到公司章程所規定的董事會成員人數及職位設置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要求的戰略委員會成員人數。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喬先生辭任授權代表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05條下發行人應委任兩名授權代表的規定。有鑒於此，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授權代表之空缺以確保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05條。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代表董事會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朱曙光

中國，深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聲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志雄先生、胡天河先生及燕春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戒驕女士、鄭志明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 僅供識別